

序言

過去一年，我們繼續朝着目標，進一步改善市場規管架構和發展金融基礎設施，加強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我們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以綜合和更新所有監管證券及期貨市場的法例。有關的立法工作進展良好。我們期望條例草案早日獲得通過，使香港的規管架構能與國際標準看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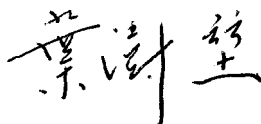
現代化及靈活的金融基礎設施可助市場減低風險，增加效率，提高透明度，以及加強流動性。我們的目標是建立一套電子化金融基礎設施，進一步提升我們市場的競爭力。金融基礎設施督導委員會正制定措施，逐步實現直通式處理、無紙化市場及股票和衍生工具交易單一結算安排。

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建立一個公平、公開和有效率的體制所必需的。本年七月，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發表了一份諮詢文件，就提升本港企業管治水平作出建議。我們希望公眾對這個重要課題多發表意見。來年，我們會繼續與其他有關機構共同努力，加強本港的企業管治。

強制性公積金制度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全面實施，我們和各有關方面緊密合作，確保制度能順利運作。今年稍後，我們會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運作事宜作檢討。

撤銷銀行利率規則的最後階段措施，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順利實施。現時所有港幣存款的利率均由市場自由決定，這進一步加強了銀行業的競爭和效率，為存戶提供更多選擇。建立存款保險計劃及商業信貸資料庫的工作，在過去一年亦有穩定進展。我們現正參考公開諮詢所得的意見，擬訂有關細則。

國家即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加上在西部進行大開發，這些發展將為香港財經界帶來機會及挑戰。未來一年，我們會繼續與財經界緊密合作，務求令香港財經界能作好準備，抓緊國家進一步發展帶來的商機。我們會在既有的穩固基礎上，致力改善金融服務業的質素和效率，進一步擴闊和深化香港的金融市場。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葉', '澍', and '堃' in a cursive style.

財經事務局局長葉澍堃

國際金融中心

施政方針
及
主要工作範疇

國際金融中心

我們的施政方針，是透過提供適當的經濟和法律環境，建立公開、公平和具效率的市場，藉此維持並提高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總體目標

就落實這項施政方針，我們訂定本年度的目標是：

- 確保香港的金融基礎設施能夠達致國際水平
- 確保香港的商業法例能夠繼續提供一個公平的營商環境
- 確保香港各規管架構能夠符合有關國際機構所建議的國際水平

工作進度

在過去的 12 個月，我們在提高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方面取得良好進展。

我們繼續強化香港的金融基礎設施，以求在風險管理和加強金融市場效率方面，達致最高國際水平。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重新召開的金融基礎設施督導委員會成立了專責小組，推行直通式處理、股票及衍生工具交易單一結算安排及發展無紙化證券市場。該委員會建立金融服務網絡的工作進度良好，這個保密的網絡可讓金融監管機構及金融界市場參與者，包括經紀及銀行等互相連接起來，便利直通式處理。我們亦於二零零零年年底全面落實美元結算

系統，使香港的金融基礎設施更加完善。美元結算系統為開拓提供多元化美元產品的資本市場奠下基礎，進一步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鑑於香港零售支付系統發展迅速，我們在二零零一年亦完成了零售支付系統的全面檢討。檢討報告顯示，在支付工具及效率方面，與其他海外主要市場相比，香港的零售支付系統運作良好。雖然如此，報告亦提出了幾項值得留意及詳加研究的事項，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會跟進有關事宜，並諮詢零售支付系統營辦者。

一個公平、有秩序及高度透明的市場對國際金融中心十分重要。就這點，我們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旨在綜合和更新現行所有規管證券及期貨市場的條例，我們將繼續全力協助和配合有關草案委員會的審議工作，並期望盡早落實新的規管架構。

我們如期推行了銀行業改革，鼓勵市場競爭。最後階段的撤銷利率管制措施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進行，香港各類存款的利率上限均已撤銷。客戶會因為服務種類日趨多元化而受惠，銀行亦會因為更有效率的訂價而獲益。金管局已就加強銀行體系的安全與穩健的兩項建議完成公開諮詢，該兩項建議為：(一)加強存戶保障；以及(二)成立商業信貸資料庫。年內，金管局在提高認可機構披露財務資料標準，以及進一步發展與實施風險為本監管架構方面，取得理想進展。此外，我們亦見港元在外圍環境極不明朗的情況下，仍然維持穩定。

我們亦已採取措施，確保香港金融市場隨着國際市場全球化而進一步發展。兩間交易所以及有關的三間結算公司在二零零零年三月成功合併及股份化，合併後的港交所積極尋求與其他主要國際交易所建立策略性聯盟，並繼續致力發展新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以增強在世界市場的競爭力。

我們亦在 4 個主要工作範疇取得了下列成效。

1 維持香港金融和銀行體系穩定

去年聯繫匯率制度繼續暢順運作，使貨幣環境保持穩定，並為香港提供可靠的支柱，以面對全球經濟日趨不明朗的情況。在加強存戶保障的廣泛公開諮詢工作完成後，行政會議已原則上批准在香港推行存款保險計劃的建議。金管局已就此展開更進一步的工作，以制定計劃結構的最終建議。至於設立商業信貸資料庫，讓銀行能更有效評估其公司客戶的公開諮詢亦已完成。我們已成立由跨行業代表組成的工作小組，對這項重要建議作詳細研究。

2 進一步改善規管架構

經過超逾 18 個月廣泛諮詢市場及其他有關人士和機構後，我們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旨在綜合整理所有有關證券及期貨方面的條例，並參照國際標準，更新和改善有關的規管架構，以提高中介人服務水平，增加市場透明度，減少市場操控行為，利便市場創新，和加強對投資者的保障。主要的建議包括精簡發牌制度，成立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以及加強披露股票權益的規定。我們亦同時提交了《2000 年銀行業（修訂）條例草案》，以統一規管標準，以及加強金管局對認可機構的證券及期貨業務的監管。立法會已成立草案委員會審議該兩條條例草案，我們正全力協助有關工作，並期望盡早落實新的規管安排。

金管局在推出風險為本監管方法後，已對中小型本地銀行完成第一輪風險為本審查，並正對大型本地銀行及海外銀行分行進行審查。我們亦提出了《2001 年銀行業（修訂）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旨在因應近期的市場發展，

改善《銀行業條例》的實施。條例草案內的立法建議涵蓋網上存款廣告、金管局對認可機構營業地點的管控權力，以及加強現時有關經理須為「適當人選」的規定的立法建議。金管局一直與銀行界緊密合作，為實行由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建議的《新資本協定》作好準備，取替現時在本港及世界各地實施的《1988年資本協定》。《新資本協定》的整體目標是令規管要求更貼近銀行業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元素，以及提供誘因，促使銀行加強其風險管理及有關的能力。目標實施年份為二零零五年。

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制度如期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成功地全面實施。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常委會）在二零零零年展開企業管治檢討，並在二零零一年七月發表了一份公眾諮詢文件，就提升香港企業管治水平作出第一階段建議。這是該檢討的重要一步。常委會的建議涵蓋三個主要範疇，包括董事職責、股東權利及企業報告。

3 改善金融基礎設施，令香港成為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

在二零零零年，我們成功推出美元結算系統。該系統大大提高了香港的美元交易結算效率，並減低結算風險。此外，美元結算系統亦有助刺激香港的美元債券和股票證券發行活動，從而吸引更多環球投資者來港。

我們亦完成了一些提升金融基礎設施的短期措施，包括讓中介機構以電子方式向證監會申報財政資源。我們亦於二零零零年九月首次成功地推行電子化公開招股。去年，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順利推出，幫助提升市場容量及支援新的交易模式。為協助統籌財經界人力資源發展策略而成立的諮詢委員會，亦在二零零一年

一月向政府提交了第一份報告，就如何加強培訓人力資源及提高香港的競爭力提出建議。

4 促使金融市場進一步發展

我們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順利撤銷餘下有關儲蓄及活期存款帳戶利率的規則，這最後階段放寬措施進一步增加了銀行業的競爭及效率。銀行業亦透過合併與收購進行整固，取得實質成果。此外，我們準備在二零零一年年底前進一步放寬「三家分行」的規定，不再限制外地銀行在香港開設分行的數目。金管局根據立法會的要求，編製及提交了一份有關澳洲、香港及英國三地的銀行業消費者保障及競爭安排的比較研究報告。我們正在收集公眾人士的意見，以決定採取什麼適當的措施，加強保障銀行服務的消費者權益。

香港聯合交易所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設立了第二板市場，即創業板，為新興公司提供另外一個較容易向一般投資者集資的市場。證監會和港交所就市場實質運作，完成檢討創業板上市主要要求。協定的修訂規則原則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公布。已修訂的上市細則亦於二零零一年九月發布。

以上各主要工作範疇內已公布的措施，其進度列載於本報告內的「詳盡工作進度」部分。

展望未來

為實現總體目標，我們將在來年按各主要工作範疇落實以下措施和目標。

1

維持香港金融和銀行體系穩定

香港經濟屬外向型，本地生產總值主要來自國際貿易及投資。維持匯率穩定，對促進國際貿易和保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至為重要。

政府致力維持聯繫匯率制度。一直以來，良好的經濟基礎、龐大的外匯儲備、堅定的理財原則、健全的銀行體系，再加上先進的金融基礎設施，均有助保持聯繫匯率穩定。由於最近幾個月外圍經濟環境日趨波動，所以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會繼續密切留意最新形勢，以確保港元在聯繫匯率制度下保持穩定，並會按需要檢討貨幣發行局制度。金管局在未來一年會繼續改善《銀行業條例》的實施情況，以及推行銀行業改革，以確保銀行體系保持穩定及有效運作。其中，我們會就設立存款保險計劃及商業信貸資料庫提交詳細建議。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本港貨幣的穩定性。我們的目標是在聯繫匯率制度下，繼續把港元兌美元的匯率維持在 7.80。
- 完全符合國際標準而用以審慎監管認可機構的銀行及貨幣規管架構的有效程度。我們的目標是整體上符合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釐定的國際標準。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	目標
在香港引入存款保險計劃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	在二零零二年提交詳細建議
在香港設立商業信貸資料庫 (金管局)	在二零零二年提交詳細建議

* 括號內為推行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香港金融服務業的監管架構行之已久，而且運作良好。不過，政府仍會參考國際上的經驗和標準，透過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機構合作，繼續改善我們的監管架構，和維持一個公平的環境。

在銀行業方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會繼續與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保持密切聯繫，為實施《新資本協定》作好準備，並與銀行業討論有關最新建議的特定範疇。金管局會繼續已於二零零零年展開的修訂《監管政策手冊》工作，以反映最新的銀行業監管標準，供銀行業參考。

靈活及現代化的規管架構可促進發展新的金融產品和有效運作的交易系統，同時可加強對投資者的保障。國際金融市場瞬息萬變，這樣的規管架構對於保持我們的競爭優勢十分重要。在這方面，政府一直與證券及期貨市場的法定監管機構，即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緊密合作，檢討我們的監管制度及就改善措施提出建議。

在企業管治方面，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常委會)在二零零一年七月發表了一份公眾諮詢文件，就提升本港企業管治水平作出第一階段建議。我們將密切留意公眾諮詢的結果，並會推行必需的措施，進一步增強我們的企業管治制度。常委會將會繼續其檢討，並計劃在來年分期提出更多的建議。

另一方面，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制度如期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全面實施。截至二零零一年八月底，88%的僱主、94%的僱員及91%的自僱人士已參加了強積金計劃。我們會繼

續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共同努力，確保強積金制度能有效運作。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受監管的金融市場可自由及有秩序地運作的程度。我們的目標是進一步改善規管制度及其實施和執行情況，以確保維持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
- 符合世界貿易組織有關金融服務業的義務和承諾的程度。我們的目標是整體上符合有關的義務和承諾。
- 證券業符合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建議的監管標準的程度。我們的目標是整體上符合建議的監管標準。
- 銀行業符合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釐定的國際標準的程度。我們的目標是整體上符合有關標準。
- 保險業符合國際保險監督聯會建議的監管標準的程度。我們的目標是整體上符合建議的監管標準。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落實由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分階段進行企業管治檢討後所提出的建議 (財經事務局)	由二零零二年起，分階段落實有關建議

措施	目標
<p>進一步改善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效率及成效 (財經事務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一年年底開始進行第一階段有關強制性公積金制度行政及運作事宜的檢討 ● 根據檢討的結果，在二零零二年提出第一批修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建議
<p>籌備推行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頒布的《新資本協定》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二年檢討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發出的諮詢文件 ● 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制定適當相應行動計劃
<p>為加強對投保人士的保障，就成立投保人士保障基金的可行性進行顧問研究 (保險業監理處)</p>	<p>在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展開研究，並在完成該研究後諮詢保險業及市民的意見</p>
<p>檢討及修訂金管局的《防止洗黑錢活動指引》，加入「打擊清洗黑錢財務行動特別組織」的40項建議的修改內容，以及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的「銀行仔細審查客戶」的建議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完成檢討</p>

3

改善金融基礎設施，令香港成為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

政府決心藉發展最先進的金融基礎設施和培育訓練有素及適應力強的人才，以維持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政府希望這些措施有助提供更專業的服務、減低風險和提高效率，從而增強香港的競爭力。

要維持競爭力就必須掌握資訊科技的最新發展及應用，以提高金融基礎設施系統的安全程度和效率。這項工作須經過仔細籌劃和作出重大承擔，業內人士的支持和配合，尤其重要。

成功推出美元即時支付結算系統後，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會透過向其他地區的市場人士提供這項服務及解釋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好處，推廣美元結算系統在亞洲時區內的應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已開展計劃，提升現時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效率。在二零零二年，經改良及提升的系統將全面推出，成為金融服務網絡的骨幹。金融基礎設施督導委員會亦正研究如何使證券交收及款項支付系統接軌，為機構性、散戶及網上交易作出貨銀兩訖的安排，進一步推動直通式安排。此外，我們正向市場人士尋求意見，以制定實現無紙化市場的方案。現時的目標是在來年發表諮詢文件，並提出有關的立法建議。

實體基礎設施無論如何完備，若要妥善運作，仍必須有合適的人才，而人力資源向來是香港最寶貴資產之一。金融工具日趨複雜，金融交易亦正邁向全自動化和直通式處理，我們必須有適應力強和訓練有素的人才，方能應付未來的挑

戰，並把握良機，從中受惠。財經界人力資源諮詢委員會(委員會)在二零零零年六月成立，以統籌財經界人力資源策略。委員會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向政府提交第一份報告書，其中一項建議是增加為大學生而設的國際交換和公司實習計劃。委員會在二零零一年六月舉辦了一個人力資源培訓論壇，讓財經界領袖和學術界人士與大學生就財經界的人力資源需求交流意見。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能否提供更具效率和更為專業的金融服務，足以媲美其他國際金融中心。我們的目標是協助財經界盡快全面推行一系列改善措施，以加強金融基礎設施。

此外，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發布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的結果 (政府統計處)	在二零零二年年中或之前完成發布所有有關人口普查的結果
設立統計系統，以編製每年國際投資頭寸數據、每季對外債務數據及有價證券投資的改良數據 (政府統計處)	在二零零二年年初或之前完成設立所需的統計系統
公司註冊處推行公司資料以電子方式存檔、處理及發布 (公司註冊處)	在二零零五年或之前分階段設立公司註冊處綜合資訊系統

為維持本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我們須發展新產品和提高規管、基建、分析及統計的標準。政府、金融監管機構、交易所及結算所均會繼續朝這個方向運作。

我們會深化市場的創新能力，鼓勵市場不斷推出新的金融和證券產品，加強融資能力及增加融資渠道，提升香港作為金融財務中介人的角色，務求與紐約和倫敦看齊。為達致目標，我們正嘗試以創新手法進一步拓展我們的金融市場。

兩家交易所在其控股公司即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的管理下，致力推出新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以滿足投資者的需要。港交所已推出了 MSCI 中國外資自由投資指數期貨，反映區域指數走勢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以及其他金融產品。港交所亦正積極尋求與其他主要國際交易所建立策略性聯盟，以及繼續致力發展香港為區內主要集資中心。

我們會繼續積極推動區內債券市場的發展。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會研究加強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服務，以深化債券市場及對基金管理業務的支援。我們也會繼續尋找發展機會，與香港以外地區的中央結算及託管系統建立廣泛聯網。這些聯網能促進貨銀兩訖結算，有助提高效率及減低跨境證券買賣的結算風險。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將繼續在發展第二按揭市場方面扮演重要角色。

由於銀行業日益開放，競爭亦日趨激烈，因此，政府在保障銀行服務消費者權益方面的角色漸受到關注。金管局已透過檢討《銀行營運守則》，在制定業內銀行服務標準方面

扮演重要角色。我們會研究銀行服務消費者權益保障的安排，當中亦包括研究政府應否參與這方面的工作及參與的程度。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有關各方對於引進新的金融產品及服務的積極程度，以及就該等產品及服務的流通量、闊度和深度方面所作的努力。我們的目標是鼓勵港交所進一步發展其客戶及產品基礎，並改善其市場基礎設施，以支持市場發展和滿足投資者不斷轉變的需要。
- 香港在國際金融市場全球化趨勢中所扮演的角色。我們的目標是鼓勵港交所積極尋找機會，與聲譽良好的國際交易所締結有重大策略意義的聯盟。
- 香港銀行業的競爭力及效率。我們的目標是消除不必要的規管措施，以加強銀行同業間的競爭，並容許市場力量在整固銀行業方面發揮更大的影響。

除了往年推行的多項措施，我們亦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檢討在保障銀行服務消費者權益方面的安排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	在二零零二年內根據公眾對金管局公布的比較研究報告的意見，就政策方向提出建議

國際金融中心

詳盡工作進度

1

維持香港金融和銀行體系穩定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加強本港的存款保障 (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	就存款保障顧問研究的建議進行公眾諮詢，並視乎諮詢所得的意見，在二零零一年推行適當的措施 (二零零零年)	在完成公眾諮詢後，行政會議已原則上批准在香港推行存款保險計劃。金管局已就此開展更進一步的工作，以制定計劃結構的最終建議。 (如期進行的項目)
推動為本港銀行業設立商業信貸資料庫 (金管局)	在考慮就此事進行的公眾諮詢所得的意見後，於二零零一年年初推行適當的措施 (二零零零年)	成立了一個由銀行業、私營機構及有關政府部門代表組成的工作小組，研究成立商業信貸資料庫的細節安排。 (已完成的項目)

* 括號內為推行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括號內為訂定該目標的年份

+ 括號內為落實該目標的進度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繼續致力改善對銀行業施行的披露財務資料規定，使其與國際上最佳的做法看齊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一年將現有有關認可機構的披露財務資料建議，修改為一套在《銀行業條例》下具法律效力的正式指引 (二零零零年)</p>	<p>金管局正把有關規定以單元形式修納於《監管政策手冊》內。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繼續改進貨幣發行局制度 (金管局)</p>	<p>持續檢討貨幣發行局制度，並特別因應貨幣基礎各組成部分之間的可兌換性及可轉移性，對貨幣發行局制度作適當的改進 (二零零零年)</p>	<p>外匯基金的貨幣發行委員會已進一步檢討了可兌換性和可轉移性的問題，並認為目前的安排運作暢順，應繼續維持下去。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就進一步提高香港存戶保障的事宜進行詳細研究，並檢討根據《公司條例》的規定而為小額存戶設立的優先索賠計劃，要求持牌銀行須維持一定數額資產的規定是否可取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零年上半年展開研究，並在完成該項研究後諮詢銀行業及市民的意見 (一九九九年)</p>	<p>顧問研究報告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完成，諮詢銀行業及公眾的工作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結束。政府原則上同意推行存款保險計劃。現正研究有關詳情。 (已完成的項目)</p>

2

進一步改善規管架構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在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制度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全面實施後，監察其運作情況 (財經事務局)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規管、監督及監察強積金制度的實施 (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九年)	強積金制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全面實施。積金局繼續監察強積金受託人、其他服務提供者及僱主遵守強積金法例的情況。 (如期進行的項目)
對職業退休計劃的監管制度，進行全面的檢討 (財經事務局)	在二零零一年年中或之前，完成有關檢討 (二零零零年)	我們已經完成全面的檢討，以及就法例須修訂的地方提出建議。現正就建議諮詢有關的團體及專業組織。 (已完成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提高香港的企業管治水平 (財經事務局)</p>	<p>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常委會)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開展企業管治的檢討工作 (二零零零年)</p>	<p>常委會於二零零零年開展了企業管治的檢討工作。常委會在二零零一年七月發表了一份公眾諮詢文件，提出第一階段的建議。常委會將繼續檢討工作，並預期在二零零二年就香港企業管治制度提出更多的建議。 (已完成的項目)</p>
<p>研究破產管理署署長未來所擔任的角色 (財經事務局 / 破產管理署)</p>	<p>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或之前，為破產管理署署長未來擔任的角色擬定各項可行方案 (二零零零年)</p>	<p>我們已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委託顧問進行研究。研究已在進行。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加強對保單持有人的保障 (保險業監理處 (保監處))</p>	<p>在二零零一年，藉規例訂明保險人委任的精算師須遵從由香港精算學會發出的《專業準則一》 (二零零零年)</p>	<p>《保險公司(精算師標準)規例》已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生效，規定保險人委任的精算師須遵從由香港精算學會發出的《專業準則一》。 (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根據所得的運作經驗以及市場發展情況，對自一九九五年起推行的保險中介人規管制度進行全面的檢討</p> <p>(保監處)</p>	<p>在二零零一年報告檢討結果</p> <p>(二零零零年)</p>	<p>檢討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完成。諮詢文件已發送予有關各方，以徵詢意見。</p> <p>(已完成的項目)</p>
<p>制定一套有關保險業使用互聯網的指引，以促進業界在新科技時代健康增長</p> <p>(保監處)</p>	<p>在二零零一年上半年發出有關保險業使用互聯網的指引</p> <p>(二零零零年)</p>	<p>《網上保險活動指引》已於二零零一年一月發布。</p> <p>(已完成的項目)</p>
<p>將現行所有規管證券及期貨市場的條例綜合整理為一套新法例，建立現代化規管架構，使香港更能應付全球經濟日趨一體化所帶來的競爭和挑戰</p> <p>(財經事務局)</p>	<p>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將《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p> <p>(二零零零年、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五年)</p>	<p>我們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立法會已成立草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工作。</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修訂《銀行業條例》，以加強監管在《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下獲得豁免的認可機構，並因應最新的市場發展，改進《銀行業條例》的運作情況 (財經事務局)</p>	<p>在二零零一年實施《銀行業條例》的有關修訂 (二零零零年)</p>	<p>《2000年銀行業(修訂)條例》草案已提交立法會法案委員會審議。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對創業板的上市規則及有關的規管及法律體制進行檢討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p>	<p>在考慮二零零零年六月進行的公眾諮詢所得的意見後，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落實有關更改上市規則及規管制度的建議 (二零零零年)</p>	<p>證監會和香港聯合交易所已完成檢討創業板上市主要要求，並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公布協定的修訂規則原則。已修改的細則亦已於二零零一年九月發布。 (已完成的項目)</p>
<p>改良現行對電子銀行的監管架構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放更多資源，包括增設專責小組，以加強對電子銀行業務的監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成立專家小組。 (已完成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一年上半年發出有關在互聯網登載存款廣告的指引 ● 在二零零零年下半年制定有關審查認可機構的電子銀行業務的程序，並於二零零一年開始進行審查 (二零零零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法修訂建議已併入《2001年銀行業(修訂)條例草案》，並已於二零零一年上半年提交立法會。議案訂立後將會發出有關指引。 (如期進行的項目) ● 已進行3次試驗性審查。 (已完成的項目)
<p>使銀行業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金管局)</p>	<p>確保所有本地註冊認可機構在二零零一年六月底前，已採納金管局在二零零零年五月發出的《企業管治指引》內所載有關企業管治的良好標準 (二零零零年)</p>	<p>所有本地認可機構大致上均符合金管局的指引所列載的企業管治標準。 (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編製《監管政策手冊》，以配合金管局推行的風險為本監管制度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完成該手冊 (二零零零年)</p>	<p>手冊的大部分內容均已完成編制。但編制該手冊現已被視為一個持續進行的項目，並會定期更新內容。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留意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擬定《新資本協定》的發展情況，並評估其對銀行業的影響 (金管局)</p>	<p>於二零零一年年初檢討將會由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公布的諮詢文件，並就可能影響本港銀行業的事項於該委員會所定的限期前表達意見 (二零零零年)</p>	<p>在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再編製文件後，我們會於二零零二年年初至年中進行另一輪諮詢。 (已完成的項目)</p>
<p>檢討及更新《根據《銀行業條例》申請成為認可機構的指引》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一年第一季內完成檢討 (二零零零年)</p>	<p>已完成檢討。 (已完成的項目)</p>
<p>檢討及更新金管局發出的《防止洗黑錢活動的指引》，使認可機構的防止洗黑錢政策及程序完全符合國際標準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完成檢討及更新有關指引的工作 (二零零零年)</p>	<p>已完成檢討及更新。 (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設立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打擊證券及期貨市場出現的市場失當行為 (財經事務局)</p>	<p>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並於法例生效後設立該審裁處 (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九年)</p>	<p>《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就該審裁處的設立及運作細則作出規定。我們已如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該條例草案，而立法會亦已成立草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工作。我們將於法例生效後設立該審裁處。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設立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處理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決定而提出的上訴 (財經事務局)</p>	<p>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並於法例生效後設立該審裁處 (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九年)</p>	<p>《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就該審裁處的設立及運作細則作出規定。我們已如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該條例草案，而立法會亦已成立草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工作。我們將於法例生效後設立該審裁處。 (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設立一個獨立的程序覆檢委員會，檢討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內部運作，包括調查程序</p> <p>(財經事務局)</p>	<p>在二零零零年成立該委員會</p> <p>(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九年)</p>	<p>我們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成立該委員會。</p> <p>(已完成的項目)</p>
<p>精簡證券及期貨中介人的發牌制度</p> <p>(財經事務局／證監會)</p>	<p>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並於法例生效後設立有關發牌制度</p> <p>(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九年)</p>	<p>《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就新發牌制度的運作細則作出規定。我們已如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該條例草案，而立法會亦已成立草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工作。我們將於法例生效後設立有關發牌制度。</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加強披露證券權益的規定 (財經事務局／證監會)</p>	<p>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有關披露的規定將於法例生效後得以加強 (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九年)</p>	<p>《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訂明披露證券權益的規定。我們已如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而立法會亦已成立草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工作。有關披露的規定將於法例生效後得以加強。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密切監察本地銀行的資產質素 (金管局)</p>	<p>在一九九九年年終和二零零零年中期及年終業績宣布前，到本地銀行進行現場審查，即每半年一次 (一九九九年)</p>	<p>已完成的項目。金管局會繼續密切留意本地銀行的資產質素。 (已完成的項目)</p>
<p>鼓勵更多從事處理無力償債事務的專業私人機構參與執行強制清盤個案，從而加強業界競爭 (破產管理署)</p>	<p>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吸引更多私人機構加入破產管理署設立的小組，藉以把處理無力償債的事務外判予有關的專業人員 (一九九九年)</p>	<p>破產管理署完成檢討加入其外判簡易程序清盤計劃小組的要求，並根據檢討結果，自二零零一年三月起推行一套新的入選要求，讓更多合資格的私營清盤從業員能參與工作。 (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實施法律改革委員會(法改會)有關發牌給處理無力償債專業人員的建議 (破產管理署)</p>	<p>諮詢專業及學術團體的意見，以期就發牌給有關專業人員一事，制定有關準則 (一九九九年)</p>	<p>諮詢工作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完成。法改會的建議，將在進行中的破產管理署署長未來角色的顧問研究內一併審議。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提供法定的企業拯救程序，讓仍有生機的公司持續經營 (破產管理署)</p>	<p>在一九九九年年底前向立法會提交立法建議 (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六年)</p>	<p>立法建議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會期內提交立法會。由於時間所限，法案委員會未能在該立法會期內完成有關審議工作。《公司(企業拯救)條例草案》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提交立法會，並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 (進度較預期慢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進一步加強與海外保險業規管機構的聯絡，以提高香港作為亞太區保險中心的地位 (保監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積極參與國際保險監督聯會的工作，方法是成為其技術委員會的成員，以及參與釐定保險業的國際監管標準 ● 公布和監察香港的保險公司在符合保險業的國際監管標準方面的情況 ● 與海外各主要的保險業規管機構商談和簽署諒解備忘錄 (一九九九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監處將繼續派員出席國際保險監督聯會周年會議，並積極參與有關的小組委員會會議。同時，保監處亦已成為聯會屬下的保險防詐騙小組委員會委員。 (已完成的項目) ● 保監處已公布由國際保險監督聯會發表的有關保險監管的標準。香港保險公司均符合該些標準。 (已完成的項目) ● 保監處已主動與數個海外主要保險業規管機構進行磋商，並會繼續積極進行這方面的工作。 (如期進行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進一步加強證券及期貨市場的秩序和透明度 (財經事務局)</p>	<p>落實 30 項有關股票賣空制度、風險管理、法規執行、跨市場監察和應付突發事故的權力的措施。若需修改現行法例，盡快提交有關的修訂建議 (一九九八年)</p>	<p>在 30 項措施當中，有 24 項已經實施，4 項現正推行。把期貨及期權大額客戶繳交額外按金的持倉水平降低的建議，是衍生工具市場整體風險管理的一部分。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會定期檢討這問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就有關監管股份過戶登記處事宜進行研究，並發布了一份操守準則的草擬文件，諮詢市場的意見。 (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通過檢討《公司條例》和有關的破產及無力償債法例，確保與公司有關的法律架構是有利投資者在本港經商 (<i>公司註冊處／破產管理署</i>)</p>	<p>研究《公司條例》顧問檢討報告及公眾人士提交的意見書，以及研究法律改革委員會(法改會)在一九九九年提出的有關無力償債法例的建議。如有需要，將於二零零零年起提出適當的法例修訂 (<i>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六年</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在其就顧問建議所發表的報告中提出的立法建議，將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起提交立法會審議。 ● 法改會就清盤條文所提出的立法建議，將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起提交立法會審議。 <p>(<i>進度較預期慢的項目</i>)</p>
<p>考慮把保險業監理處轉為獨立的監管機構 (<i>財經事務局</i>)</p>	<p>在一九九七年考慮把保險業監理處轉為獨立的監管機構 (<i>一九九六年</i>)</p>	<p>我們會於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內委聘顧問研究保險業監督的未來架構。 (<i>進度較預期慢的項目</i>)</p>
<p>制定法例，當核數師舉報其上市公司客戶涉嫌違法時，為其提供法定豁免保障 (<i>財經事務局</i>)</p>	<p>提交有關法例 (<i>一九九五年</i>)</p>	<p>《證券及期貨條例草案》就有關的法定豁免保障作出規定。我們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向立法會提交該條例草案。 (<i>已完成的項目</i>)</p>

3

改善金融基礎設施，令香港成為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推行一系列在金融基礎設施督導委員會的研究報告內所載的措施，以提升香港的金融基礎設施，從而改善風險管理、提高效率 and 降低成本，並鼓勵財經界及有關方面在考慮過他們的發展計劃後，盡快推行改善措施</p> <p>(證券及期貨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財經事務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完成推行數項短期措施，包括證券及期貨交易的綜合帳目報告及中介機構以電子方式呈報資料 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完成一系列長期措施，包括落實證券及期貨的交易以直通式處理和提升結算的安排 <p>(二零零零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短期措施已經完成。例如，證監會現可接受受其監管的中介機構透過金融服務網絡呈交資料存檔。 <p>(已完成的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證監會已重新召開金融基礎設施督導委員會，推行有關措施，包括直通式處理證券交易，為股票及衍生工具交易設立單一結算安排，和實現無紙化證券市場。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進行人口普查，以提供本港人口的社會、經濟特徵的最新基準資料，供政府在釐定政策和規劃方面及私人機構在營商和研究方面之用</p> <p>(政府統計處)</p>	<p>在二零零零年內完成所有策劃工作及設立所需的統計系統，供二零零一年三月進行人口普查之用</p> <p>(二零零零年)</p>	<p>人口普查已於二零零一年三月進行。</p> <p>(已完成的項目)</p>
<p>提供及時和詳盡的季度國際收支平衡表，以助對金融市場的分析及監察</p> <p>(政府統計處)</p>	<p>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在統計季度後三個月內發表詳盡的國際收支平衡數字</p> <p>(二零零零年)</p>	<p>詳盡的按季國際收支平衡統計數字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開始，已於統計季度後三個月內發表。</p> <p>(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提供按固定價格計算的生產面本地生產總值數字，以助分析各經濟行業的表現 (政府統計處)</p>	<p>進行有關研究工作及設立所需統計系統，以編製按固定價格計算的生產面本地生產總值，務求在二零零一年年初完成研究工作，並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設立整個編製系統，以及在二零零二年年中發布主要行業的分項統計數字 (二零零零年)</p>	<p>有關的研究工作經已完成。統計系統已逐步成立。我們的目標是由二零零二年下半年開始，發表有關統計數字。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在亞洲時區提供美元結算及以美元計值的債券及股票的貨銀兩訖結算，從而提高結算效率及減少結算風險 (金管局)</p>	<p>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本港完成設立美元結算系統 (二零零零年)</p>	<p>已於二零零零年在香港推出美元結算系統。 (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全面檢討香港的零售支付服務。是項檢討的範圍包括研究現有的零售支付渠道，在科技發展的影響下將來的可能發展趨勢，不同支付渠道所涉及的風險，以及提供零售支付服務方面的效率、定價和競爭情況</p> <p>(金管局)</p>	<p>在二零零一年上半年完成檢討工作</p> <p>(二零零零年)</p>	<p>檢討工作已經完成。金管局現正擬定工作計劃，並在諮詢各支付系統的營辦商後，採取跟進行動。</p> <p>(已完成的項目)</p>
<p>研究把公司註冊處的公司資料，以電子方式存檔、處理及發布是否可行</p> <p>(公司註冊處)</p>	<p>在二零零一年五月或之前，完成進一步的顧問研究</p> <p>(二零零零年)</p>	<p>顧問研究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完成。公司註冊處現正推行顧問的建議。</p> <p>(已完成的項目)</p>
<p>確保無力償債個案處理服務是具成效及有效率的</p> <p>(破產管理署)</p>	<p>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以一個促進競爭的投標制，取代現時外判簡易程序清盤案計劃中，輪流委聘私營機構清盤從業員的做法</p> <p>(二零零零年)</p>	<p>破產管理署已由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起引進一個促進競爭的投標制度。</p> <p>(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減低大量超額認購首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證券對銀行體系信貸擴張及交收系統所造成的壓力</p> <p>(證監會)</p>	<p>採取措施以減低有關壓力</p> <p>(一九九七年)</p>	<p>我們於二零零零年九月成功地首次推行電子化公開招股。我們將定期檢討有關電子化公開招股的安排，以改善有關機制。</p> <p>(已完成的項目)</p>
<p>把所有主要金融監管當局集中在一起</p> <p>(財經事務局)</p>	<p>把所有主要金融機構集中設在日後建成的香港國際金融中心。這個中心會坐落中區海旁，位於本港的中樞地區</p> <p>(一九九七年)</p>	<p>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遷入香港國際金融中心，而香港交易所及結算有限公司隨後於二零零零年三月遷入。香港金融管理局現計劃於二零零四年遷入該中心。</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4

促使金融市場進一步發展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撤銷餘下儲蓄及往來帳戶的利率規則 (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	除非經濟及金融環境出現不利因素，否則將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全面撤銷利率規則 (二零零零年)	最後階段全面撤銷利率規則的措施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日全面推行。 (已完成的項目)
檢討銀行三級發牌制度 (金管局)	在二零零一年上半年完成檢討，並於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推行適當的改革 (二零零零年)	檢討工作已完成，並會發出諮詢文件。 (如期進行的項目)
研究進一步放寬「三家分行」規定。該項規定限制外地銀行只可經營不超過三家分行 (金管局)	在二零零一年上半年完成檢討 (二零零零年)	檢討工作已完成。金管局正諮詢業界有關進一步放寬「三家分行」的規定。 (已完成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檢討現行申請本地銀行牌照的進入市場規定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一年下半年完成檢討 (二零零零年)</p>	<p>有關檢討正在進行，將於二零零一年年底前完成。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與銀行業內公會聯手檢討《銀行營運守則》，以鼓勵業界遵行良好的經營手法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零年下半年進行檢討，其後諮詢有關各方的意見 (二零零零年)</p>	<p>經修訂的守則將於稍後發布。 (已完成的項目)</p>
<p>提高基準收益率曲線的參考價值，以進一步推動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 (金管局)</p>	<p>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完成檢討不同年期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發行情況，以推動較長期限債券的市場發展 (二零零零年)</p>	<p>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起，部分短期外匯基金票據已由一年期或以上的較長期外匯基金債券取代。市場對此反應良好。 (已完成的項目)</p>
<p>通過外匯交易同步交收和即時貨銀兩訖，加強與其他金融中心之間的雙邊聯繫 (金管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一年或之前設立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與新加坡中央證券託管機制之間的雙邊聯網 (二零零零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待星加坡決定是否建立聯網。 (已完成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金管局的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與內地的中央國債登記結算系統之間的雙邊聯繫，以達致香港與內地在一九九九年可互相持有和買賣對方的債券的目標 (一九九八年) ● 為本港和區內(包括內地)支付系統設立外匯交易同步交易的聯網，以減少外匯交易的結算風險 (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七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國人民銀行正在考慮該建議。 (如期進行的項目) ● 現時未能確定商機。有關項目要待亞洲區進一步發展即時支付結算系統及放寬外匯管制後才可實行。 (如期進行的項目)
<p>透過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促進本地債務市場的進一步發展 (金管局)</p>	<p>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在一九九九年增加債券的發行量 (一九九八年)</p>	<p>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中，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發行了合共 224.7 億港元的無抵押債券。 (已完成的項目)</p>